

南投縣水尾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課程發展委員會

第四次會議紀錄

日期：114 年 4 月 30 日

時間：下午一時三十分

地點：二樓教師辦公室

主持人：校長/張志維

紀錄：教導主任/陳宜姘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壹、主席報告：感謝大家撥冗參加課發會，本次會議要審查新學年度校訂課程計畫及教學設計方案

，請各位委員逐項審視。

貳、業務報告：課程計畫相關資料皆放置學校雲端硬碟/課程計畫/114 學年度，請各位委員參閱，以利會議進行。

參、提案討論：(主管機關訂定之必要提案須全數議決完畢)

提案一：審議本校 114 學年度校訂(彈性)課程計畫(含教學方案)。

說明：請各位委員依照「南投縣 114 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第一階段_審議表」各項檢核項目，進行審議。檢核項目如下：1.各年級校訂課程計畫/彈性節數等計畫需符合四大類型課程規範。2.彈性學習課程名稱與內容，不應為部定課程單一領域或科目的延伸或重複(包含同年段)。3.各年級之學習內容不能完全相同。4.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課程應避免領域相關名稱或近似領域課程主題章節，必須為跨領域，不可僅有單一領域加議題融入(包含國小低年級英語、國小中高年級資訊及其餘各校開設之校訂課程)。5.學習表現將「領域名稱+數字編碼+內容」完整寫出，缺一不可。6.第一類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課程之學習表現，必須包含 2 領域以上。7.第一類統整性探究課程之學習內容，若參考領綱，必須包含 2 領域以上。8.安全教育(交通安全)納入彈性學習課程，各年級每學期至少 2 節，應於 3-3 表頭勾選安全教案(低中年級)。9.教案之學習目標與表 3-3 相同，每單元均有標準本位評量表。

決議：照案通過，於 5/10 前上傳縣府指定平台，俾利第一階段審查。

肆、散會：下午三時整

紀錄：教師兼教導主任 陳宜姘

主任：教師兼教導主任 陳宜姘

校長：南投縣水尾國小 校長 張志維

南投縣水尾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簽到單

日期：114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簽到
校長	張志維	張志維
行政人員代表	陳宜奴	陳宜奴
行政人員代表	蔡孟蒼	蔡孟蒼
低年級代表	蘇淑芳	蘇淑芳
中年級代表	楊淑美	楊淑美
高年級代表	李雅敏	李雅敏
領域教師代表	李素絹	李素絹
領域教師代表	潘幸玫	潘幸玫
領域教師代表	陳玉蕙	陳玉蕙
領域教師代表	李碧綾	李碧綾
領域教師代表	施雲文	施雲文
領域教師代表	林育萱	林育萱
領域教師代表	黃于華	黃于華
特殊教育教師代表	蕭雯璟	蕭雯璟
家長代表	林苑儀	林苑儀
社區代表	黃依婷	黃依婷